

闻一多早期的文化心态

袁千正 宋顺元

1921年6月,闻一多在《评本学年〈周刊〉里的新诗》一文里说:

我想温飞卿、李义山这派人底思想根本上已经受毒了,所以他所见所闻的无往而非“章台舞絮,陌巷飞花”,这便是俗语讲的“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这种诗家究竟是时代底畸形的产物。有人说义山底作品是“美人香草”之遗音,未免污辱屈原的人格罢。

对李商隐持否定的态度,把他看成有“毒”的“堕落的诗家”,嘲笑他“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但过了一年,即1922年11月26日,他在《给梁实秋的信》里说:

我想我们主张以美为艺术之核心者定不能不崇拜东方之义山,西方之济慈了。

他又极力推崇李商隐,把他与西方一流诗人济慈相提并论了。但21年以后,他在《诗与批评》一文里说:

我以为诗人有等级的……那么杜甫应该是一等的,因为他的诗博大……你只念杜甫,你不会中毒,你只念李义山就糟了,你会中毒的,所以李义山只是二等的诗人了。

又与前两种评价不同。李商隐在中国古代诗人中的地位既不太高,也不太低,被他视为次于杜甫的“二等诗人”了。

这只是一个取样。它向我们说明:也应当把闻一多早期的文化心态当成一个不断运动发展的“过程的集合体”^①来考察;如果视为单一不变的东西,就会得出不合事实的结论。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一个事物要么存在,要么就不存在;同样,一个事物不能同时又是自己又是别的东西。正和负是绝对互相排斥的;原因和结果同样是处于固定和相互对立中”的认识^②,都是非科学的思维方式。因此,研究闻一多早期的文化心态,必须尊重事实,把握整体,从中引出科学的结论。

朱自清认为闻一多集诗人、学者和斗士三重人格于一身,1925至1929年是诗人时期,1930至1944年5月是学者时期,以后两年多是斗士时期。我们这里所说的“早期”,下限与诗人时期只差一年,但上限要延伸10年左右,即指1916年至1928年。至于“文化心态”,这是一个很宽泛的概念,本文则限制在如何对待中国传统文化和西方文化方面。这个范围的考察可以证明:闻一多早期的文化心态,确实是一个不断运动发展的“过程的集合体”,是他的“自卫机能”与忧患意识——即爱国思想的复杂呈现。

1899年,闻一多出生在湖北稀水乡下的一个书香门第。少年时期,一方面接受了家长为他安排的旧式教育,诵习《三字经》、《幼学琼林》、《四书》之类书籍;另一方面又从一位开明的家庭教师那里接受过新知的启蒙,读了改良主义者梁启超的一些文章,又被家庭送到武昌念新式小学,并目睹过推翻清王朝的辛亥革命,为拥护共和而剪掉了自己的辫子。但两相比较,他更多地接受了中国传统文化的熏陶。他后来成为学者,与此有密切的关系。

1912年,闻一多进了清华。这是辛亥革命时美国用庚子退款创办的一所留美预备学校。

旨在通过美国化的文化教育，“从知识上与精神上支配中国的领袖”，“控制中国的发展”^③。闻一多这个留着平头、穿着长褂的来自南国乡下的少年，不只是不习惯清华的美国式的生活方式，而且不满清华的崇拜西方文化、鄙薄中国文化的风气。1916年，这个17岁的学生即开始发表文章，表达他对中西文化的看法。他在《论振兴国学》^④一文里呼吁：要“振兴国学”，“葆吾国粹”，“扬吾菁华”。文章还特别提到“文字”与国家的关系：“文字者，文明之所寄，而国粹之所凭也。”甚至认为文风关系到国势的兴衰：“晋宋以还，文风不振，国势披靡”，近代“日趋而伪，亦日趋而微”。仅此一点，即可认为当时闻一多在中西文化的交融与矛盾中，基本倾向就是立足于民族本土文化。所谓“振兴国学”，最终目的就在于振兴中华，这是可贵的爱国思想。由于五四运动以前闻一多不到20岁，还不成熟，他的“振兴国学”的文化心态，主要是受了国粹派的影响（国粹派主观愿望是爱国的），没有也不可能超越那个时代。事实上他也没有更多地从理论上表述过他对中西文化的价值取向的深思熟虑。我们敢于判断他基本上立足于民族本土文化，主要根据还是他的《二月庐漫记》和《仪老日记》^⑤。这是他当时文化心态的最真实的写照。《漫记》曾在1916年的《清华周刊》上发表16则，性质为读书札记，内容多写他对传统文化（主要是文史）的认识。《日记》今存1919年1月1日至4月14日所记，多志读书情况。从二者可以看出：五四前，闻一多对传统文化有极大的兴趣，曾以惊人的勤奋阅读和品评大量古代文化遗产，经史子集靡不涉及。如《诗经》、《史记》、《汉书》、《庄子》、《文选》、《古文辞类纂》，陶潜、李白、杜甫、苏轼、陆游的诗，及《清诗别裁》等，都是他经常学习的东西。大约在1919年春，他已有“决志学诗”之意，拟读毕《清诗别裁》后，由此上溯，接着“读《明诗综》，次《元诗选》，次《全唐诗》，次《八代诗选》，期于二年内读毕”（《日记》2月10日）。要之，闻一多在跨入美国化的清华以后的六七年里，兴趣仍在传统文化方面，其心态的基本层面是不言而喻的。当然，五四前的闻一多并不完全迷信中国传统文化。在学习史书时，他曾怀疑《晋书》记载惠帝的文字的真实性；在学习《庄子》时，他曾认为庄子丧妻后鼓盆而歌不是世人所说的旷达，而是“未能忘情”；在学习古诗时，他认为朱熹说《诗经》的《静女》等17首诗“为淫者所作”是“铸一大错”。这都说明，他当时已经相当自觉地去审视中国传统文化，注意到了其中某些不合理的成分。

我们不能断言闻一多当时一概排斥西方文化。作为西方文化影响下诞生的中国话剧，就得到他的称赞。他说：“晚近欧风东渐，则又有所谓新剧在焉。其旨在于尚实而近情。不杂管弦，不以歌咏，其事简而感人速。故功恒倍于旧剧。欧西是以为通俗教育之一。”^⑥十分看重话剧的新内容与新形式。他还扮演角色，参加“新剧”《革命军》、《打城隍》、《蓬莱会》、《两伙计》的演出。如果抱残守缺，是不会有此举的。他甚至对“异于儒书，见多不经”的《圣经》也有兴趣（1916年，他参加听讲，以期借此“检点身心”）。充满“物竞天存，优胜劣汰”的进化论思想的《天演论》，更是他喜欢阅读的书籍，对他的影响是可想而知的。从《日记》里，我们还知道五四以前，闻一多读《旧约故事》、《英文名家诗类编》、《Julius Caesar》等书，翻译过《波兰千年进化史》。要之，由于时代潮流的激荡，西方文化以其巨大的魅力吸引着自云“我生乃值廿世纪”的闻一多，使他希图在学习中找到新的知识和新的观念。但我们要指出的是，他究竟还缺乏对西方文化的宏观把握和大胆“拿来”的精神，还不能象当时激进的民主主义者那样去对待西方文化中有用的东西。

由此可见，五四以前的青年闻一多，既有抵制崇洋和认同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面，又有不盲从中国传统文化和学习西方文化的一面。前者，是其文化心态中的主要成分，而爱国主义正是培植它的土壤。他忧国忧民、以天下为己任的情怀，1919年5月发表在《清华学报》上的

旧诗《提灯会》(当作于五四以前)即表现得淋漓尽致。他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自卫心理和“振兴国学”的主张,即与此息息相通,闪烁着爱国主义的光辉。后者,是其文化心态中的次要成分,是受“睁眼看世界”的思潮激荡所致,也就是说林则徐、魏源等人的“师夷长技”,洋务派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以及梁启超、严复等人的学习西方文化的思想,都对他有积极的影响。正是这主次两个方面的矛盾统一,构成了五四以前闻一多爱国主义文化心态的丰富内容。

五四以后,闻一多的文化心态有了明显的变化。

五四是伟大的反帝反封建运动。作为这个运动的参加者,他曾在清华撰通电,写宣言,制标语,也到北京街头作宣传,为它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后来,他在《五四历史座谈》里回忆说:“五四时代我受到的影响是爱国的民主的,觉得我们中国人应该如何团结起来救国。”

五四运动也是伟大的追求民主和科学的新文化运动。中西文化关系问题是当时学术界论争的一个中心。激进的民主主义者把新文化运动和救亡图存的社会改革联系起来,高扬民主和科学的旗帜,对旧思想、旧礼教、旧道德、旧风习作了猛烈的批判,有着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但不可否认,新文化运动一开始便出现带有全盘否定传统文化和无批判地接受西方文化的偏激情绪。胡适的“全盘西化”主张便是它的极致。与此同时,极力维护传统文化、完全排斥西方文化以及对中西文化之争取调和折中或辩证综合态度的人也是存在的。那么,五四以后的闻一多在中西文化的论争中又作出何种选择呢?

应当肯定,闻一多接受了民主和科学的思想,也积极参加了五四新文化运动。他很快用白话文写新诗,而不用文言写旧诗,甚至批评写古诗是“落伍的诗家”,初步显示出对新文化运动的积极支持。这和他五四前“振兴国学”的心态是不同的。

我们已经提到,闻一多对中西文化问题的思考,主要是由清华教育的美国化倾向引起的。他在1922年写的一篇题为《美国化的清华》^⑦的文章里说:“美国化的清华呀,够了!物质文明,我怕你了!厌你了!请你离开我罢。”把一般学生的“平庸,肤浅,虚荣,浮躁,奢华”和清华西方式的“物质文明”联系起来,似乎没有看清问题的症结;但是对西方的物质文明尤其是精神文明的厌恶,确也事出有因,即直接来自对美国化教育下清华许多学生“心在中土,心已洋化”,注重西学,轻视国学现象的不满。

虽然闻一多也广泛涉猎西方文化,背诵莎士比亚、弥尔顿的作品,但其文化心态的深层却有一个中国传统文化的建构。他认为,“所谓美国文化者实不值得我们去领受!”^⑧又说,“近代精神——即西方文化——不幸得很,是同我国的文化根本背道而驰的”,“我不愿我们青年一味地眩于西方文化的新奇,便将全身做了他的牺牲”^⑨。这种说法,有可能是受了陈独秀“中西文化如水火不相容,犹南北不相并”观点的影响。因此,他要做“东方的老憨”:“东方的文明啊!支那的国魂啊!‘盍归乎来!’让我还是做东方的老憨吧!”^⑩

他的这种态度也是基于中西文化的比较。1922年8月,他到了美国,在芝加哥美术学院学习。半年后,他说:“我现在着实怀疑我为什么要学西洋画,西洋画实没有中国画高。”^⑪这是他对中西绘画的比较。他又推而广之:“东方的文化是绝对的美的,是韵雅的。东方的文化而且又是人类所有的最彻底的文化。”^⑫所以,他在1923年11月在《致吴景超、梁实秋》的信里说:“我的复古的倾向日甚一日了。”^⑬(这里说的“复古”就是对中国传统文化的推崇)他又在《致家人》的信里说:“我在美多居一年即恶西洋文明更深百倍。……‘大哉孔子’其真圣人乎。”^⑭质言之,闻一多在观念上有一种肯定与捍卫中国传统文化、否定与排斥西方文化的倾向。

无疑，这种倾向是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的表现。他在1925年3月致梁实秋的信中说：“我国前途之危险不独政治、经济有被人征服之虑，且有文化被人征服之祸患，文化之征服甚于他方面之征服百千倍之，杜渐防微之责，舍我辈其谁任之。”^⑤这就是对本土文化的自卫机能。他在后来的文章里，也曾谈到这个问题：“一般的说来，复古倾向是一种心理上的自卫机能。自从与外人接触，在物质生活方面，发现事事不如人，这种发现所给予民族精神生活的负担，实在太重了。少数先天脆弱的心灵确乎给他压疼了，压死了。多数人在这时，自卫机能便发生了作用。说坏了，这是‘鱼处于陆，相噬以沫’的自卫的办法。说好了，人全靠这点不肯绝望的刚强性，才能够活下去，活着奋斗下去。”^⑥这正是当时爱国志士的共同心态。他在美国留学时，亲身感受到了美国对中国的歧视。1923年1月14日，他在《致父母亲》^⑦的信里即表达了一种民族自尊和自卫意识，和对美国歧视中国的愤激之情，“一个有思想之中国青年留居美国之滋味，非笔墨所能形容。俟后年年底我归家度岁时当与家人围炉絮谈，痛哭流涕，以泄余之积愤。我乃有国之民，我有五千年历史文化，我有何不若美人者？将谓吾人不能制杀人之枪炮遂不若彼之光明磊落乎？总之，彼之贱视吾国人者一言难尽。”他常在美国的公园里吟诵中国古代诗歌，也是这种强烈的爱国感情所使然，是极其动人的。在他的新诗中，他的爱国感情表现得更为充分。这是一种崇高的感情。但是应当指出，其中也缺乏理智的思考，即未能对中西文化作具体的分析，以致表现出对中国文化的全盘肯定和对西方文化的一概否定态度。

在五四前后中西文化的论争中，民族自尊心和民族危机感所造成的保存中国传统文化和全盘西化的感情和理智的双重取向，是知识界一个相当普遍的现象。如上所说，闻一多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全盘肯定，是爱国感情支配下的一种文化自卫心理。但是，当他在清华和美国更进一步接触西方文化并进行理智的思考时，他又改变了“东方老憨”的面目，由独尊东方文化、拒绝西方文化走向中西文化的交流融合了。

他的艺术观和诗歌创作在这方面表现得非常充分。

他在参观美国艺术馆以后说：“美国人审美程度是比我们高多了。讲到这里令我起疑问了，何以机械与艺术两个绝不相容的东西能够同时发达到这种地步呢？我们东方人这几千年来机械没有弄好，艺术也没有弄好。”^⑧肯定了西方艺术，对以中国为代表的东方艺术作了较冷静的反省。而且，涉及东西不同的社会生活和价值观念所形成的不同文化特点：“西方的生活是以他的创造算的；东方的生活是以和平安静之生活为人生之成功，所以西方文明是物质的，东方的则是精神的。”^⑨姑且不论他对“东方人以和平安静之生活为人生之成功”（实即后来他否定的“民族惰性”）是否认同，但他对西方民族中的创造进取精神是赞扬的。也许，这种东西文化中民族性格的比较不一定精确，但确实不同于不加分析地肯定中国传统文化、否定西方文化了。这又是出现在闻一多文化心态里的一种矛盾现象，这是基于民族危机感而产生的历史反思，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当时，闻一多没有大量系统论述中西文化交融的文字，不过他在谈新诗的时候，实际上已经深入到这个问题的深层：

我总以为新诗迳直是“新”的，不但新于中国古有的诗，而且新于西方固有的诗；换言之，它不要作纯粹的本地诗，但还要保存本地的色彩，它不要作纯粹的外洋诗，但又尽量的吸收外洋诗的长处；他要作中西艺术结婚后产生的宁馨儿。^⑩

这段文字表述了两个基本观点：一个是主张中西艺术的融合。所谓“中西艺术结婚后产生的宁馨儿”，就是指新诗应是中西艺术的融合，而非“混合”。因此，它“新于中国古有的诗”，也

“新于西方固有的诗”。一个是主张保持“本地的色彩”，即中国诗歌的民族特色，“但尽量地吸收外洋诗的长处”。他从这两个基本观点出发，具体用“时代精神”和“地方特色”的标准评论了郭沫若的《女神》。他赞扬《女神》反映了20世纪这个“动的世纪”、“反抗的世纪”，唱出了五四后中国青年的烦恼悲哀和反叛牺牲精神；认为“动的本能是近代文明之细胞核”。这种对《女神》的狂飙突进时代精神的把握，从文化背景看，实质上体现了他的新诗是“中西艺术结婚后产生的宁馨儿”的观点。因为从《女神》可以看到青年歌德、雪莱和惠特曼等外国诗人对郭沫若的深刻影响。另一方面，闻一多又批评《女神》和其他新诗缺乏“地方色彩”即民族特性。他说得十分尖锐：“现在的新诗中有的‘德漠克拉西’，有的是泰戈尔、亚波罗，有的是‘心弦’、‘洗礼’等洋名词。但是，我们的中国在那里，我们四千年的华胄在那里？那里是我们的大江、黄河、昆仑、泰山、洞庭、西子？又那里是我们的《三百篇》、楚骚、李、杜、苏、陆？”^②他甚至说“不知者或将疑其作为译品”^③。如此坚持文学的民族特性，批评《女神》的欧化倾向，在当时“全盘西化”占上风的文化背景下，是一种冷静的思考，起着纠偏的作用。

所谓时代精神，可以说就是一个国家的文化如何走向世界的问题。《共产党宣言》指出：“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过去那种地方的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相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物质的生产是如此，精神的生产也是如此。各民族的精神产品成了公共的财产。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的日益成为不可能，于是由许多种民族的和地方的文学形成了一种世界的文学。”鸦片战争后我国闭关自守的局面已被打破，中西文化开始大规模接触；到五四时期，更形成吸收西方文化，变革中国现实的浪潮。从这个意义上看，五四的新文学运动也就是中国文学为适应政治需要，以西方文学为参照，超越自我，走向世界的一次革命。闻一多说“不要做纯粹的本地诗”，“尽量地吸收外洋诗的长处”，又说“处此二十世纪，文学就当含有世界底气味”^④，即是五四时期中西文化交流、融合条件下产生的一种开放意识。他的诗歌有着英国19世纪浪漫派和维多利亚时代诗风，以及世纪末唯美主义和哈代、霍斯曼的明显影响，是我国传统诗歌中所没有的新质。虽然他也象影响他的某些外国诗人那样追求“纯诗”的境界，但高扬的爱国主义乃是他诗歌创作的基调。我们还可以看出拜伦和当时爱尔兰的爱国主义诗歌对他的影响。因此，他的诗歌创作就是他主张的“尽量地吸收外洋诗的长处”的一种实践。新诗创作乃至整个新文化运动，如果没有这种吸收外来文化更新自我的实践，是没有现实意义的。

诗歌的地方色彩即民族性，更是他特别强调的。《律诗底研究》被他称为“纯粹的中国艺术的代表”、能体现“中国诗底真精神”、甚至“足以代表中华民族”的律诗，对律诗的形成、成熟和体制作了概括的论述，着重揭示其均齐、浑括、蕴藉和圆满等特质，以倡导新诗应保持我国诗歌的民族性。这是有感于当时新诗“气味日西”的倾向而发的。在这篇文章中，他明确地指出：“今之参借西法改革诗体者，吾不得不许为卓见。但改来改去，你总是改革，不是摈弃中诗而代以西诗。所以当改者则改之，其当存之中国艺术之特质则不可没。”也就是说，不论诗歌如何改革，都不是扬弃它的优秀传统，而恰恰相反，是保存“中国艺术的特质”，使新诗不丧失自己的民族性。和“全盘西化”的摒弃传统的观点不同，他的主张反映出他对祖国传统文化价值的理性判断。五四时期“全盘西化”的偏激观点的产生，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把传统文化和封建主义等同起来，认为反对传统文化就是反对封建主义。闻一多倡导诗歌的民族性，反对“气味日西”，是因为民族自尊性使他清醒地看到了传统文化的“美质”。这种民族性的“美质”，在他的诗歌创作中得到了表现。“绘画美”、“音乐美”、“建筑美”，是《红烛》

和《死水》所追求的境界，和他所概括的律诗的短练、紧凑、整齐、精严、均齐、浑括、蕴藉、圆满的民族特质，是完全一致的。他在批评《女神》缺乏“地方色彩”的时候，说郭沫若对中国有“隔膜”，而说自己爱中国“固因他是我的祖国，尤因他是有那种可敬爱的文化的国家”，虽然对郭沫若的评论不合事实，但可以清楚地认识到他为什么要倡导新诗的民族性。

五四以后的闻一多主张吸取中外文化的精华，扬弃中外文化的糟粕，融中外文化于一炉，创造有中国民族特色的新文化，这和李大钊的中西文化“调和融合”^②的观点一致，也可能是受了他的影响。李大钊十分明确地说：“东西文明，为世界进步之两大机轴，如车之两轮，鸟之两翼，缺一不可，互有短长，不宜妄为轩輊于其间。须时时调和融合，以创造新生命而演进于无疆。”又说：“美者，调和之子；而调和者，美之母也。”^③所谓“中西艺术结婚后产生的宁馨儿”，与此没有什么差别。如果把闻一多关于中西文化交融的观点归于“折中调和”一派，未尝不可，也未尝不值得称道。

与中西文化交融、创造民族新文化的主张一致，从1925年夏回国到1928年秋任教武汉大学的几年里，闻一多出于民族自尊心，对我国的传统文化十分重视。1928年8月发表的传记性文章《杜甫》，标志着他新诗创作与评论的兴趣开始向中国古代文化的研究转移。这里应当提到的是他的“文化的国家主义”。这个“主义”，早在美国留学受歧视时就产生了，倒也无可厚非。但回国后仍然一度坚持这个主义，却导致了抵制马克思主义的失误。无疑，这又是与中西文化交融的观点相矛盾的。其所以如此，固然由于他当时缺乏政治经验，但也说明他对什么是中西文化的精华与糟粕还缺乏明辨的能力。他后期坚信马克思主义，试图用辩证唯物论的观点去把握中西文化的关系，乃是长期自觉努力的结果。

注释：

① 恩格斯：《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单行本，第3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18页。

③ 1906年美国伊利诺大学校长詹姆士致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的备忘录。

④ 1916年5月17日《清华周刊》。

⑤ 季镇淮主编《闻一多研究四十年》。

⑥ 《辛酉镜》（1917年闻一多主编的辛酉级刊）。

⑦⑧⑩ 1922年5月12日《清华周刊》。

⑨ 《恢复伦理讲演》，见1921年4月19日《清华周刊》。

⑪ 1923年2月10日《致闻家驊》，见《闻一多书信选集》。

⑫⑭ 《女神之地方色彩》，见开明版《闻一多全集·诗与批评》。

⑬⑮⑯ 见《闻一多书信选集》。

⑰ 《复古的空气》，见开明版《闻一多全集·杂文》。

⑱⑲ 1922年8月4日《致吴景超、顾毓琇、翟毅夫、梁实秋》，见《闻一多书信选集》。

⑳㉑㉒ 《律诗底研究》，见季镇淮主编《闻一多研究四十年》。

㉓ 这是采用庞朴同志的说法。他认为：“在五四时期，关于文化传统及现代化关系方面，第三派是折中或中西调和派，以李大钊为代表。……我觉得这种主张中有许多真理。……李大钊在当时发表的文章中一再、再而三地谈到中西文化象两车轮，两鸟翼，缺一不可。”见庞朴《文化的民族性与时代性》第185页。

㉔ 《调和之法则》。

（本文责任编辑 张炳煌）